

关于残疾人托养和照护服务项目采购项目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情况说明

汉台区财政局：

现有我单位项目 2026 年汉台区残联残疾人托养和照护服务项目，预算金额 34.8 万，根据实际考察情况，结合汉中地区残疾人托养、照护机构整体服务水平，能够高标准、高质量满足本次服务标准要求的单位并不符合中小企业认定标准要求，鉴于本项目需要依托于当地医疗卫生机构和家庭医生团队的服务能力，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会导致竞争不充分，从而有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的实现。此情形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三）项“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的规定，故申请采用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特此说明。

